

湖北省 2024 年早熟中稻组品种比较试验方案

湖北省种子协会

一、试验目的

在湖北省种子管理局的指导下，对申请湖北省品种区域试验的水稻品种进行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及其他重要特征特性进行鉴定，为我省早熟中稻组品种区域试验推荐品种提供科学依据。

二、参试品种和供种单位

设置试验 3 组，参试品种共 36 个（含对照），试验种子经统一编号后下发。

序号	品种名称	类型	第一选育单位（或个人）
1	华莉珍	常规	华中农业大学
2	元两优 108	两系	湖北昌凯种业有限公司
3	农 9 香	常规	湖北昌凯种业有限公司
4	荆楚油占	常规	湖北昌凯种业有限公司
5	随均一号	常规	叶忠平
6	随两优 19	两系	王宗炎
7	唯两优 214	两系	湖北禾江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	道香 19	常规	湖北禾江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	福香 388	常规	武汉隆福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	泰优韵丝	三系	湖北九瑞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	扬晶丝苗	常规	千重浪农业发展（湖北省）有限公司
12	华两优 4026	两系	孝感市农业科学院
13	H8S/R213	两系	湖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14	益丰占	常规	湖北农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黄科占 19 号	常规	黄冈市农业科学院
16	锦两优 15	两系	中垦锦绣华农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7	兵两优谷德	两系	湖北农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	墨 5A/谷德	三系	湖北农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	撼丰丝苗	常规	湖北撼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	花香 411	常规	湖北华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野香优 258	三系	湖北润禾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	H1S/R19	两系	湖北晨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	楚禾丝占	常规	武汉楚禾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	A 两优 595	两系	湖北华丰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惠两优怡占	两系	湖北惠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6	两优 1829	两系	武汉弘耕种业有限公司
27	田香优 3371	三系	华中农业大学
28	华优 27 萃占	三系	华中农业大学
29	惠香优 163	三系	武汉惠华三农种业有限公司
30	崇优 109	三系	武汉惠华三农种业有限公司

31	泰优楚占	三系	华中农业大学
32	五乡优楚占	三系	华中农业大学
33	锦两优香4号	两系	中垦锦绣华农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34	黄华占(CK)	常规	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35	黄华占(CK)	常规	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36	黄华占(CK)	常规	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三、田间试验承试单位

承担单位	ZA组	ZB组	ZC组
1、武穴种子管理局	√*	√*	√*
2、孝南农科所	√*	√*	√*
3、中垦锦绣华农	√ ▲*	√ ▲*	√ ▲*
4、湖北省农科院	√		
5、团风金锣港		√	√

注：√为承担田间试验单位，▲为纯度调查单位，*为米质供样单位。

四、特性鉴定

(一) 抗性鉴定

1、鉴定项目：稻瘟病、白叶枯病、稻曲病、纹枯病。

2、鉴定单位：

(1) 稻瘟病鉴定：宜昌市农科院，恩施州农科院植保所。病害鉴定结果由宜昌市农科院进行汇总。

(2) 白叶枯病鉴定：宜昌市农科院。

(3) 稻曲病、纹枯病鉴定：恩施州农科院植保所。

3、种子提供：编号后统一提供。

4、结果评价：鉴定结果应及时报送给汇总单位，抗性汇总单位应对参试品种的鉴定结果逐一作出综合评价。汇总结果10月30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报送给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同志。

(二) 米质检测

3、样品生产与提供：供样试点统一在小区中取样（注意：样品晾干后重量计入该小区最后产量），具体取样办法如下：

(1) 取样。成熟一个，取样一个。在小区中间收割20-30蔸，用剪刀整株剪下稻穗，用线捆扎好后，装在尼龙网眼袋中。

(2) 晾晒。在尼龙网眼袋中晾干或下午5点钟以后在簸箕中晒干，不得暴晒。

(3) 脱粒。目测干燥后脱粒。脱粒后风干扬净，做到无虫粒，无空瘪粒。风干扬净后，继续用尼龙网眼袋装好晾晒。

(4) 供样。区试考察后确定米质供样单位。供样时用水分测定仪测定，当含水量降到 12~13%时，及时供样。对每个参试品种的取样、晾晒、脱粒方式应保持一致。每个样品 300 克，每个品种包装内外必须注明参试品种编号，每组样品必须标注参试组别、供样单位和责任人，并用防水、防漏的材料包装样品，最迟于 10 月 20 日前寄（送）到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

4、结果评价：检测单位应对各参试品种的检测结果逐一作出综合评价。

(三) 纯度调查

每个品种种植 1 个小区，每个小区插 500 穴，每穴插 1 粒谷苗，各品种的田间纯度要调查小区中的杂株数（不育株数量要单独注明），共调查两次，调查时间为齐穗期、蜡熟期，杂株数以最高值为准，并计算出参试品种的种子纯度。

五、试验设计与管理

(一) 试验田选择

应选择有当地水稻土壤代表性、肥力水平中等偏上、排灌方便、形状规则、大小合适、前茬一致、肥力均匀的田块。

(二) 试验设计

同一组试验应在同一田块进行，随机区组设计（第 I 区组按编号顺序排列），三次重复，小区面积 13.3m²。小区长 6.67m，宽 2.0m。

(三) 栽培管理

1、播种期：5 月 20~30 日播种，按当地的适宜播种期直播或移栽，同一组试验所有品种同期播种。种子播种前应作浸种消毒处理。

2、精细整地：做到早翻耕，田面平，泥软硬适中，排水畅通，厢沟、腰沟、围沟三沟相通，使厢面无积水。播种前平整好厢面，待泥沉实后再播种。

3、浸种催芽：播种前晒种 2-3 天，搞好种子消毒，浸种采用“三浸三滤法”：即浸 8 小时，滤 10-12 小时，少浸多滤，如此 3 次。当种子 80%破胸露白时为宜。

4、播种：田面平整后，按 2.2 米宽整厢（包沟）、开浅沟，划好小区（长 6.67m），厢沟 0.4 米，走道宽 0.5 米。沙质田随整随播，烂泥田要隔夜播种。试验要求每亩基本苗（谷苗）2.5-6 万左右，播种采用小区定量播种，每小区种子加干细土 500g 混匀，撒播。先稀后补，即先播 70%种子，再用 30%的种子补缺补稀，播后轻埋芽。当秧苗 3-4 叶期时要及时进行田间查苗补苗，进行移密补稀，使稻株分布均匀，个体生长平衡。

5、保护行设置：试验四周应设置保护行，第一区组种植对应小区品种。区组间 0.5 米，同一区组各小区间、小区与保护区间空 0.4 米作走道，四周保护行不少于 1m。区试均不得自行加入其他品种，也不得改变第一区组的品种编号顺序。

6、化学除草

(1) 播前：直播前 5 天整好田、开好沟，每亩撒施除草剂“丁草胺”120 克，保水 4-5 天后再排水播种。

(2) 播后：播种后 3 天每亩用“扫弗特”100-120 毫升兑水 40 公斤，厢面湿润喷雾除草。

(3) 苗期：当秧苗 3 叶 1 心时，每亩用“金满地”30 克兑水 50 公斤，排干厢面水后，叶面喷雾，24 小时后复水。或在 2-3 叶期每亩用“96% 禾大壮乳油”100-150 毫升兑水 50 公斤喷雾，施药后保持浅水 5-7 天。分蘖期阔叶杂草较多的田块，排干水后每亩用“20% 二甲四氯”100 毫升兑水 50 公斤喷施，隔 1 天后灌水，让其自然落干。稗草多的每亩用“50% 杀稗丰”25-30 克兑水 30 公斤喷雾，施药前排干水，施药后 1-2 天灌水并保水 5-7 天。对稗草、莎草和阔叶杂草混生的用“50% 杀稗丰”加“20% 二甲四氯”防除。

7、科学管水。播种后到 1 叶 1 心期，要做到“晴天平沟水，阴天半沟水，雨天排干水”。保持秧板湿润，遇暴雨即时灌水保持 3 厘米左右，暴雨过后及时排水。1-3 叶期以湿润灌溉为主。3-5 叶期浅水勤灌促分蘖，其间应多次露田。5-6 叶期轻晒田。7-8 叶期重晒田。当每亩茎蘖数达到 20-22 万苗（常规稻 30 万苗）时，及时排水晒田，控制无效分蘖。从孕穗期到抽穗期田间灌水要待水自然落干后再灌薄水层。抽穗后应干湿交替，养根保叶，健秆防倒。

8、精细施肥。底肥每亩施用“复合肥（15-15-15）”40 公斤，“大粒锌”200 克（或满田锌 1 袋、优优锌 1 袋），“大粒硅”4 公斤（或必配 1 袋）。2 叶 1 心期每亩追尿素 4 公斤，5 叶期每亩追尿素 7.5 公斤，晒田复水后看苗追“复合肥”7.5 公斤，加“氯化钾”7.5 公斤。（N：P：K=11.21：7.12：11.33 公斤/亩）

9、防治虫害。根据虫害预报，及时进行虫害防治。

10、苗情调查：以 0.3 米×0.3 米的正方形铁丝框，在第一重复单对角线 3 点调查，基本苗、最高苗和有效穗，折合每平方米苗（穗）。

11、其他要求：（1）施肥水平中等偏上，切忌偏高或偏低；（2）不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3）因地制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鸟、鼠、禽、畜等对试验的危害；（4）田间管理要及时一致，同一项管理措施要在同一天内完成，若不能完成的，至少同一重复要在同一天内完成。（5）其他栽培管理措施按当地大田生产习惯。

六、观察记载和结果报送

（一）观察记载

各试验点务必专人负责试验，按照本试验方案、《湖北省水稻品种试验观察记载项目、方法及标准》及记载表的要求进行观察记载、室内考种、全区收获计产、综合评价

等。

（二）结果报送

各试点于播种后 30 天内，撰写出苗期小结（画出田间排列图），发电子邮件给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同志（武汉市洪山区南湖大道 3 号；电话：13343443446；E-mail：6236503@qq.com）和湖北省种子管理局品管科（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 308 号，430070；电话：027-87394440；E-mail：hbpzglk@163.com）收，并电话告知。考察时，各试点要提供中期小结。全部品种收割后应及时脱粒、晾晒、称重，于收割后 15 天内先将产量结果发电子邮件给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同志，逾期未收到试验结果不予汇总。试验各小区的产量 10 月 31 日前不得混装，以备抽查。

试验总结报告请于 10 月 25 日前发电子邮件给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和湖北省种子管理局品管科，以便及时汇总，逾期不予汇总。病鉴结果和米质分析结果于 10 月 31 日前发电子邮件给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同志，以便将米质和抗性资料纳入汇总。此外，还应将书面试验总结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湖北省农科院粮作所董华林留存。

七、试验管理制度

（一）加强参试品种的种子纯度及发芽率调查

针对供种质量不合格的参试单位，我们将采取以下处罚措施：

（1）如某品种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试点反映发芽率达不到国家质量标准导致缺苗严重，则取消该品种当年试验结果汇总资格；第二次发生，将取消品种选育单位该作物的参试资格一年。

（2）经试点调查，种子纯度达不到国家质量标准的品种，其试验结果将作报废处理；第二次发生，将取消选育单位的参试资格一年。

（二）加强试验质量的监控，严打舞弊行为

（1）加强汇总把关。做到有问题的试点坚决不汇总，有问题的数据坚决不用，并对既是育种单位又是试验单位的试验数据实行有条件回避。

（2）完善苗期小结及中期报告制度，坚持小区产量抽查及实地考察。

（3）严禁育种单位或个人私自考察试点。为了维护试验的客观性和公平公正性，欢迎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并积极鼓励单位或个人对试验中的各种不正当行为进行举报，一经核实，将处于参试品种的试验结果报废，取消该品种选育单位的区试、审定资格等处罚，并进行全省通报。在对举报单位或个人保密的前提下，对举报单位或个人给予一定奖励。试验承担单位不得私自接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试验进行参观考察，否则一经发现将对试验执行人扣减汇总分析费，情节严重的将严肃处理。对试验苗期小结、考察汇报、总结上报不及时的，年终总结不得评为先进；对试验质量好的试点，总结会议将予

以表彰。

（三）各试验执行人要熟练掌握和认真执行《农作物品种区域试验方法标准》及本方案，以便对参试品种作出正确评价。各试点播种、插秧、收割时都不除杂，尽量做到成熟一个，收割一个。

（四）试验期间，如发现问题，应及时用数码相机拍照，并写出书面情况反映。未按方案执行或未按《湖北省水稻品种区域试验结果报告表格》的要求记载填写，或有违反方案或记载内容不全的参试品种或试点，其试验结果不纳入汇总。

（五）试验进行期间，原则上组织一次现场考察，检查试验方案执行情况、试验质量，了解各参试品种的田间表现等，并对试验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年终召开总结会，交流总结经验，制定下年度工作计划。

